

无锡南方智能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南方智能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8,642,774.91 元，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 14,925,461.26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 18,337,682.21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71,500,000 股为基数，向所有登记在册的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150,000.00 元人民币（含税）。

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1,500,000 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不变。

二、 表决及审议情况

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最终分配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决议为准。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无锡南方智能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南方智能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南方智能物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